- 1 -
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一、监事会会议情况
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（1）2022 年 3 月 31 日，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相关决议刊登
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（2）2022 年 4 月 19 日，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相关决议
刊登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（3）2022 年 5 月 10 日，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相关决
议刊登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（3）2022 年 8 月 25 日，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相关决
议刊登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（5）2022 年 10 月 24 日，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相关审
议事项刊登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
二、监事会对2022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
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它相关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
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、决议事项，董事会对股
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以及公司的管理制度
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，并列席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。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
内，董事会切实履行了各项决议，其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
有关规定，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
公司职务时能够严格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规定，履行职责，无违反法
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（二）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财务制度健全、财务运作规范、财务状况良好，符合《公
司法》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

- 2 -
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（三）收购出售资产情况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收购、出售资产交易的发生，无内幕交易，
未损害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。
（四）关联交易情况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需
要，交易价格依据公平、合理的定价政策，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，不
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（五）对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定期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
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

- 3 -
率与水平，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且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
情形。